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
项目 课题批准号：2001CSH002

河南省农村剩余劳动 力转移与吸纳研究

主 持 人： 王 凌 彬

主持单位：郑州牧业工程高等专科学校

完成时间：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
项目 课题批准号：2001CSH002

河南省农村剩余劳动 力转移与吸纳研究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主 持 人： 王 凌 彬

主持单位：郑州牧业工程高等专科学校

完成时间：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

课题组人员组成

主持人：王凌彬 副教授 郑州牧专

成 员：袁 方 讲 师 郑州牧专

李海舰 讲 师 郑州牧专

杨中冰 副教授 郑州牧专

雷 鹏 副教授 河南职技师院

杜鹏娟 副教授 郑州牧专

李国民 副教授 郑州牧专

冯 英 讲 师 郑州牧专

程花勤 讲 师 郑州牧专

聂 莉 助 教 郑州牧专

目 录

上篇：依据 成本 因素

一、农村劳动力及剩余劳动力的概念及测算方法·····	5
二、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依据·····	5
三、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实依据·····	8
四、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成本分析·····	11
五、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影响因素分析·····	14

中篇：历史 现状 特点

六、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历史回顾·····	19
七、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状·····	22
八、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特点·····	25

下篇：问题 影响 对策

九、河南农村劳动力转移所面临的问题·····	37
十、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对河南社会经济的影响·····	41
十一、加快河南省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与吸纳对策·····	47
主要参考文献·····	61
附件一：调查表·····	63
附件二：立项通知书·····	67
附件三：立项申请书·····	69

河南省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与吸纳研究

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是传统农业经济向现代工业经济转型期特有的现象，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我国二元经济演进的特殊条件和社会经济重大转型而逐渐形成的特殊格局，使我国农业劳动力过剩的矛盾日益凸显，如何解决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问题，已经成为当前乃至今后一个时期我国面临的一个重要的社会经济问题。党的十六大报告非常明确地指出：“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是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必然趋势。要逐步提高城镇化水平，坚持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走中国特色的城镇化道路。发展小城镇要以现有的县城和有条件的建制镇为基础，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同发展乡镇企业和农村服务业结合起来。消除不利于城镇化发展的体制和政策障碍，引导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

新世纪，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河南作为全国人口第一大省和农村人口占 75% 以上的农业大省，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必须加快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与吸纳，因为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和吸纳是进行农村改革和农村发展的前提条件，也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本保证。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不出去，我省的工业化进程也就无从谈起。因而在理论上探讨我省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与吸纳问题，在实践中走出一条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符合我省实际的合理、有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与吸纳的道路，从而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变农业大

省为经济强省，这是关系到我省进行现代化经济建设必须解决的现实问题和重大战略问题。

本文从研究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问题入手，把研究问题和解决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与吸纳的现实问题结合起来，从一般到特殊进行研究。从中吸取和借鉴了国内外大量成熟的理论，但更侧重的是利用河南农调队重点经济调查资料和我们课题组对河南省的部分县、乡的问卷调查以及其它相关资料，运用定量和定性等分析方法进行分析论证。并在此基础上结合河南实际，对目前河南农村劳动力的资源现状和转移问题进行分析研究，从中找出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状、特点及制约因素，并提出今后河南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有效途径和对策措施。

上篇：依据 成本 因素

- 农村劳动力及剩余劳动力的概念及测算方法
- 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依据
- 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实依据
- 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成本分析
- 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影响因素分析

一、农村劳动力及剩余劳动力的概念及测算方法

根据中国农村现行经济体制下劳动力利用的经验事实，我们对农村劳动力、农村剩余劳动力及其相关概念，重新定义如下：农村劳动力是指国家规定的户籍所在地为农村社区的人口中的 16—59 岁的男性人口和 16—54 岁的女性人口，从事过不少于一小时有收入的社会劳动人口；农村剩余劳动力专指中国农村中不充分就业的劳动力，即农村劳动力中的隐性失业（隐性失业是指劳动边际生产率等于或接近于零的就业）人口，即从总就业中撤出一部分劳动力而不会使总产量减少。那么，被撤出的劳动力就是隐性失业人口，也叫剩余劳动力。本报告中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测算方法：现有农村劳动力数量减去耕地可容纳劳动力数量（以 1958 年每个劳动力可耕种土地面积为参数）再减去农村非农业（含林、牧、渔业）在业人口数量，即得出农村剩余劳动力。农村剩余劳动力则是指从事农业（含种植业、养殖业、林、牧、渔业）生产的农村不充分就业劳动力。

通过上述三个概念的界定，我们实际上强调的是，其一，农村劳动力剩余的核心和实质就是劳动力的利用不足，即就业不充分。其二，按照一个国际国内都能接受的标准，判定剩余劳动力以及劳动力剩余的程度是农村劳动力的有效工作时数的多少为标准的。

二、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依据

1. 刘易斯的两部门模型理论

两部门模型是由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瑟·刘易斯在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提出的。刘易斯主要集中在一个传统的仅能维持生存的经济结构变化社会。后来这一模型又由美籍华裔经济学家费景汉和古斯塔

夫·拉尼斯加以扩充。这一模型在20世纪60年代和70年代一直受到人们的极大重视，得到广泛传播，成为第三世界国家解决大量剩余劳动力就业的主要发展理论。

刘易斯的经济发展模型像许多西方经济学的模型一样，是建立在一系列假设的基础上。他首先假定不发达国家是由两部门组成的，一个是传统的、人口众多的仅仅能够维持基本生存的农村部门。这个部门的最重要的特点之一是：边际劳动生产率为零（农村部门的劳动力如此之多，以至于即使把这些劳动力中的相当部分从农业部门转移出去，农业部门的产量仍然保持不变）。从这个意义上说，这个经济是剩余劳动经济。不发达国家经济中的第二个部门是城市中的现代工业部门，这个部门相对具有很高的劳动生产率，也是接受农村剩余劳动力的部门。刘易斯模型有两个焦点：一个是农村部门劳动力的向外转移，另一个是现代部门的产量增长和就业的增长。而这两个过程都是由工业部门的产量增长所带来的。它们转移和扩张的取决于在现代工业部门的利润。刘易斯又假定工业部门的工资水平不变，工业部门的工资是由传统农业部门仅能维持生存的工资水平加上一个百分比而得到的，即工业部门的工资水平必须至少比农村中的工资高30%左右，才能诱使农村当中的剩余劳动力离开农村进入工业部门。在工业部门的工资水平下，农村转入城市的劳动供给具有完全弹性（即劳动力的供给是无限的）。由于利润的驱使，现代工业部门又会把工业的全部利润进一步转化为投资，导致对农村劳力的吸纳逐步增加。直到农村所有的剩余劳动力全部吸收到工业部门时为止。在此之后，由于劳动——土地比率下降，意味着农村边际劳动生产率不再为零，所以只有以更大的丧失粮食生产的成本才能把劳动力从农村吸引出来。当经济

活动从传统农业部门的向现代工业城市部门转移达到平衡，这时候经济的结构变化就完成了。

刘易斯模型实际上描述了以传统农业为主的经济向以现代工业部门为主的经济过渡的整个过程。虽然刘易斯模型的一些假定条件和暗含假定不能完全适合发展中国家的实际，但这一模型仍然对存在大量农村剩余劳力的发展国家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2. 托达罗的人口流动理论

托达罗人口迁移模型是关于发展中国家广泛存在的从农村向城市移民过程原因的一种解释。发展经济学文献对发展中国家存在的从农村向城市地区大规模移民的解释一直是从城乡之间存在的收入差距来进行解释，即这一移民现象是对城市地区的收入高于农村收入状况的自然理性的一种经济反应。城乡收入差别的存在是诱使农村人口向城市移民的基本因素。从这一点来说，托达罗人口迁移模型与传统经济模型并没有什么不同。但是，托达罗人口迁移模型认为，人口迁移不只是对收入差距的反应，而且主要是对预期的收入差距的反应。预期收入差距主要由城乡实际收入差距和获得城市就业机会的可能性二者组成。托达罗认为传统的只是依据收入高低这一个因素作为劳动者的迁移决策依据，暗含着这些国家处于一种充分就业状态。但是不幸的是，由于发展中国家存在的大量失业现象，新的迁移者很难指望马上找到他所期望的高收入职业。他们进入城市的初期或者处于完全失业，或者在“非正规部门”找到一些临时性的工作，比如做小商小贩、打短工等。实际上，农民在作出迁移决定的时候，必须在获得高收入的可能性和在相当一段时间内失业或就业不足之间进行权衡。譬如一个农民在农村工作时的收入为50个货币单位，在城市的收入是

100个货币单位，而假定他在城市找到工作的可能性为20%的话，那么城市收入比农村收入高一倍对新迁入的农民工来说并没有什么意义。因为他迁移到城市只能获得20个货币单位的收入，而不是100个单位的名义货币。迁移者实际上不会选择移民。如果迁移者在城市工作的可能性上升到60%，则他的预期城市收入达到60个货币单位，高于他在农村的收入水平，这时候他选择迁移就是一个合乎理性的决定。

托达罗的人口迁移模型与传统的人口迁移理论相比之下，对发展中国家广泛存在的大规模从乡村到城市移民现象的解释更加符合发展中国家的实际情况，分析更为中肯，更有说服力。该模型所做的分析确实对发展中国家的收入和就业政策，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发展和工业化的发展战略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发展经济学对农业劳动力向城市转移的理论，为我们解决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创设了条件。当然，目前大多数发展经济学家都倾向于实行劳动力转移的全面就业战略，就是要靠城市和乡村共同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既要有空间上的转移、行业上的转移，也要有结构上的转换。

三、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实依据

农村剩余劳力向非农产业和向城镇转移，是世界各国向现代化迈进过程中的一条普遍规律，也是世界上所有发展中国家工业化进程中或二元经济结构转换过程中必须同时要解决好的一个大问题，是一个必然的发展过程。从河南省内转移的情况看，既有农民自身的内在冲动，也有外在的拉力。

1. 产业收入的差异是造成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内在推力

在存在城乡收入差别的情况下，受利益的驱使，农村劳力向非农

业转移是不可避免的。由于农产品的独特性，其产品的需求价格弹性和收入弹性均属缺乏，决定其市场及产业拓展将受到极大的限制，无论从规模和速度，还是从产业多样化方面看，非农产业特别是工业的发展速度远快于农业。同时，由于农业边际劳动生产率为零，非农产业的劳动生产率大大高于农业，造成了非农部门的收入远远高于农业部门收入。这种收入的差异，造成了农村劳动力向非农部门转移和流动。一个非常朴实的例子可以窥见一斑。河南豫南某地一个农户，属传统农业户，有男女劳动力2人，承包10亩土地，某一年风调雨顺，共收小麦6000斤，玉米4000斤，棉花125斤，共计毛收入5275元（ $6000 \times 0.55 + 4000 \times 0.4 + 125 \times 3$ ），除去种子、化肥、农药、灌溉、机收等成本2500元，余2775元为当年毛利润，若再除去近500元的农业税，仅剩下2275元。但这还没有除去留下的口粮。若留下2000斤小麦作口粮，其实全年共收入1千多元。这一千多元，其实就大体相当于一个普遍农村劳动力出外打工2-3个月的工资。农民最讲实际，通过算帐，外出打工的欲望会不言自明。另外，从事非农工作的劳动强度也往往低于农业劳动或与农业劳动强度相当，但相同劳动强度的劳动所取得的劳动报酬则有很大的差别。劳动报酬的悬殊是农村剩余劳力转移的内在推力。

2. 农村就业不充分是农村剩余劳力转移的客观基础

河南人多地少，户均劳动力多，平均每个劳动力占有耕地等自然资源少。而且每年新增农村劳力近70多万，大量的农业劳动力被闲置，其边际效益为零或为负值，从而导致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同时，由于农村科技的推广和应用，技术替代劳动的现象普遍存在，如化学除草剂、喷灌、高效化肥和农药的使用，使大量农村劳动力被“排挤”

出来，剩余和就业的不充分日益显现。农村就业不充分是一种客观存在，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客观基础。

3. 非农产业快速发展形成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外在拉力

随着新兴产业的产生和发展，为农村劳动力的分流创造了机会，成为农业劳动力向其他产业转移的拉动力量。特别是城市化的发展，可以贡献更多的就业岗位。首先，通过产业整合和城市资源的优化配置会孕育出新的产业领域，派生新的就业岗位；其次城市社会分工的细化，推动服务业增加就业岗位；第三，城市建设和功能完善，本身会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城市框架的不断拉大和就业岗位的不断增多，拉动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市转移、在城市就业。

4. 政府制度创新推动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改革开放以来，河南不少地方在户籍制度改革上进行种种探索，也创造了不少值得仿效的好方法，积累了不少好经验。计划经济时代的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的坚冰已经被打破，城乡一体化的进程在加快。不少地方以进一步开放的气度，尝试取消专门针对农民工的各项收费项目和不合理规定，在实行城乡劳动力同工同酬的基础上，在医疗、工伤、养老、保险、子女入学等方面逐步把农民工涉列进去，“城乡通道”逐步打开，在制度上保证了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镇转移。

5. 追求自身发展和渴望新生活是农村剩余劳动转移的内在扩张力

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更多的素质相对教高的有知识有思想的青年农民，视野开阔，易于接受现代科技和生活方式，他（或她）们不满足于现状，不满足于祖辈传承下来的“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乡村生活，强烈追求城市文明，追求现代城市生活，自觉地向城市和非

农产业转移，谋求自身的发展。这些青年农民成为现代农村劳动力转移的主要力量。

6. WTO对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外在压力

河南的农业发展还处于很低的水平，机械化程度不高、规模小、生产成本低、效率低、品质差是基本的特征表现。加入WTO后，对农业生产的挑战更为严峻，一些土地集约和资本集约的大路农产品很难在国际市场上同发达国家竞争，农业的收益存在更大的不确定因素。这对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者来说，外在的压力更为严重。相比之下，外出打工可能是一种低成本、低风险的做法。虽然在城市有下岗的现象大量存在，但是一些与城市就业岗位互补的岗位对农村剩余劳动力仍然有相当的诱惑力，特别是本土本乡成功转移人士的示范作用，会使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加快。

四、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成本分析

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客观要求，它给社会经济带来了巨大的活力，对河南社会经济结构已经并将继续产生深刻的影响。但是由于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成本偏高，直接影响了转移的进程。

人口迁移理论认为，对成本和利益的考虑是决定人们是否迁移的基本动因，也是个人寻求利益最大化及成本最少化的经济学意义上的“理性人”合理决策的过程。劳动力流动成本包括与迁移有关的直接成本、流动和寻找工作花费时间的机会成本以及特定地点资产的放弃和心理成本等。由于我国劳动力市场还不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不健全、户籍制度不科学，劳动力尚不具备完全自由流动的条件，加之具体制度和管理体制的缺陷致使劳动力流动成本居高不下，主要表现在：

1.就业成本偏高

当前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除了携带身份证外，还须有计划生育证明、外出务工证明等供流入地管理部门和企业查验，他们在开具这些证明时需支付不少费用。而流入地还规定必须要缴纳的譬如办理“暂住证”、“外来务工证”和“治安管理费”、“卫生费”等名目繁多的各种非常规费用。如果从事服装加工、小修理等小商小贩还需承担超过本地户籍人口的税负和名目繁多的收费。另一方面，外来劳动者一般从事脏累苦险等城市人不愿意干的职业，但其收入却明显低于本地户籍同类劳动者。即使显性收入不明显偏低，也由于没有各种与户籍有关的补贴、劳保、公费医疗、养老金等福利，就业成本也高得多。从制度经济学分析，流动劳动者是在几乎没有任何保障的情况下以牺牲未来利益（失业、养老、医疗等保障）为代价换取目前的异地就业权。

2.生存成本偏高

流动劳动者生存成本偏高主要表现在：一是生存费用高。他们在住房、水、电、煤等方面支出，尤其是昂贵的房租花去了他们相当部分的收入。二是生存质量低。为了减少居住等方面的支出，有的流动劳动者将居住水平压低到了非常态甚至非人道的状态，饮食、卫生等方面条件也较差。三是生存负担重。最突出的是流动劳动者子女的教育费用高出本地户籍人口许多，各种费用不仅加重了外来人口的生存负担，还将这一负担转嫁给下一代，致使不少流动劳动者子女处于失学、半失学状态。

3.交通成本偏高

一方面流动劳动者职业一般不够稳定，工作流动性大，导致交通费用增加；另一方面则主要表现在春节期间返乡费用过高，不仅要承

受过度交通拥挤造成的身心困苦，而且往往要承受运价上涨或“黑市票价钱”的经济压力。

4.心理成本偏高

由于体制的限制，大量流动劳动者还不能实现彻底的迁移，难以溶入当地社会，不能完全享受当地居民的同等待遇，加之社会习俗和传统排外观念影响，他们要承受一种非经济的心理压力。另一方面又减少了闲暇和与家人亲友的团聚、互助和感情交流，心理上忍受着某种程度的孤寂。此外，由于长期处于动态流动之中，既无安全感、又无法作长久居住的打算和安排，更影响了他们的心理、情感及对社会、人生的态度和行为，容易导致冲突，甚至会因心理不平衡而诱发犯罪，最终以高昂的社会成本代价表现出来。

5.风险成本偏高

流动劳动力缺少必要的社会保障体系和社区组织等基本保障，因而，一是失业风险增大，且一旦失业又不属于“再就业工程”范围而使再就业难度加大。二是伤病风险增大。他们一般生活条件差，加上多从事脏重苦险累活，生理上受损害机会较大，同时工伤、车祸等事故发生概率也大得多，还容易成为犯罪力量侵害的对象。加之伤病保险对流动劳动者几近盲区，其风险可想而知。三是劳动过程风险增大，劳动条件差、工时长、拖欠克扣工资，工伤事故频繁等都加大了风险发生的可能。

偏高的转移成本直接阻碍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和流动，不利于人力资本的市场化配置，造成人力资本的浪费。